



Vic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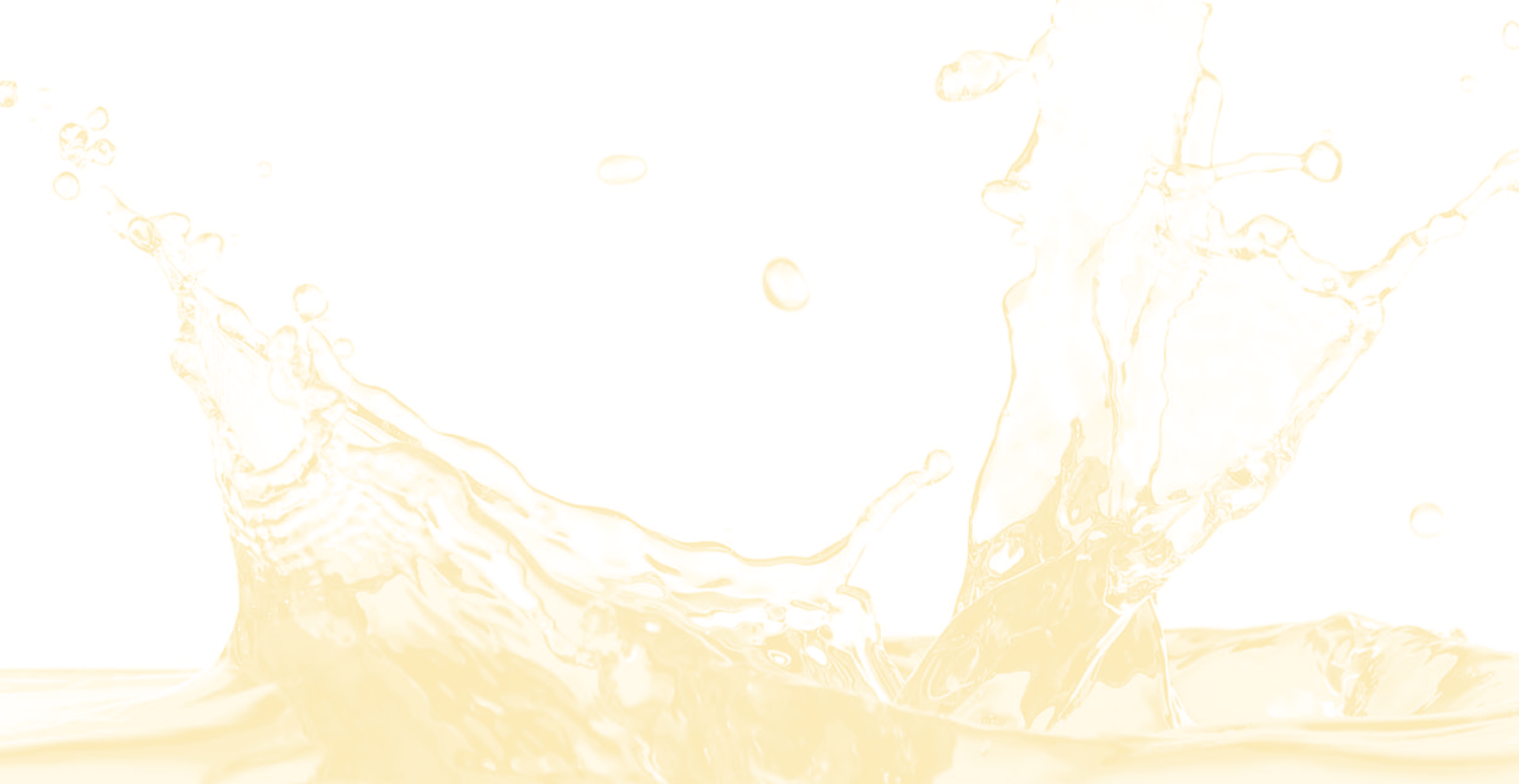
年報

2020/2021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1
企業管治報告	17
董事會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
綜合財務報表	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7
財務概要	112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沛盛先生(主席)
湯敏華女士
許業豪先生(行政總裁)
許穎雯女士
江文豪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浩志先生
陳政深先生
謝湧海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浩志先生(主席)
陳政深先生
謝湧海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浩志先生(主席)
許業豪先生
謝湧海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沛盛先生(主席)
梁浩志先生
陳政深先生

授權代表

許業豪先生
江文豪先生

公司秘書

陳詩婷女士(ACG, ACS)

註冊辦事處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長沙灣
長裕街10號
億京廣場二期11樓D室

香港證券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及過戶總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21

公司網站

www.vicointernational.hk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為一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之年報。

二零二零年，我們經歷了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的挑戰、國際石油價格衝擊等動盪的環境。我們以專業技能及強大的抵抗力裝備自己，在困境中積極拓展我們的業務藍圖。本集團對其業務發展一直充滿信心。

去年爆發COVID-19疫情，在家辦公的選項及社交方式的改變令旅遊需求顯著減少，直接影響了對石油產品的需求。隨著疫苗普及，人們的出行次數增加，油價逐漸回復到穩定水平。另一方面，我們積極響應國家政策發展港珠澳大灣區，以建設國際灣區和世界級城市群為目標。其中，石油產品存在巨大內需，各方正積極合作推動基礎建設及交通設施的發展。我們此前透過升級荃灣多功能倉庫產業，累積了豐富經驗，得以一直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佔據前列位置，並對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充滿信心。

面對國際石油市場的走勢，油價在歷史性暴跌後處於低位，對我們的業務而言是極大的利好因素。作為石油產品的分銷商，國際油價下跌為我們節省了大量採購成本，有利於我們的盈利能力，使我們對本年度的預期盈利保持樂觀。

COVID-19疫情逐漸受控，環球經濟已準備就緒，在二零二一年全面復甦。隨著建築工程復工，加上政府資金支持，我們的業務即將全面恢復。我們對本集團的組織結構、運營機制及未來的業務發展充滿信心。我們會繼續自我提升及抓緊經濟機遇，更加渴慕招聘人才，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保持領導地位。

主席
許沛盛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分銷第三方品牌石油化工產品、銷售自有品牌潤滑油及提供車隊咭服務。本集團的石油化工產品包括(i)柴油；(ii)潤滑油(包括自有品牌潤滑油及第三方品牌潤滑油)；及(iii)其他石油化工產品，例如環保汽車尿素及瀝青。

本集團向海外供應商採購成批半製成潤滑油及成品潤滑油，供我們內部調合及重新包裝為批發和零售裝，以在香港銷售。

本集團亦為車隊咭的經授權代理商。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管理50,606個車隊咭賬戶(二零二零年：38,380個車隊咭賬戶)。

憑藉本集團的經驗及競爭優勢，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毛利及純利分別為約816,400,000港元、47,200,000港元及18,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期間」)分別減少21.9%、增加0.6%及增加14.4%。本期間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及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疫苗的成功開發有利於全球經濟環境的復甦及本集團的業務活動。董事認為，建設用地的開放及車流量的增加已導致石化產品及潤滑油的消耗量以及車隊咭數量大幅增加。銷售表現理想令本集團充滿信心，而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較過往年度表現穩定。

全球經濟已處於復甦階段，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業務將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持續穩固。本集團仍需保持審慎態度，以分析全球市場動向及策略性地調整本集團的業務。董事現時對未來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充滿信心。

業務前景

隨著全球經濟加速復甦，我們繼續拓展海外業務。亞洲市場對潤滑油等石油產品的需求強勁，因此我們繼續將業務擴展至馬來西亞和越南。我們下一步計劃將與更多亞洲國家發展更多業務及貿易合作。基於在亞洲國家的卓越銷售表現，我們對拓展業務至其他地區充滿信心。

我們對持續自我提升保持積極態度。我們所收購的荃灣多功能地盤乃持作自用倉庫及石化產品店舖。我們對該倉庫進行工業改善，而我們的生產力亦大幅提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在COVID-19疫情的挑戰下高效運營，在管理生產設備及工具方面更具靈活性，因此，我們有能力進行風險管理。經歷各種形勢的挑戰後，本集團更有能力在多變的形勢下面對各種困難，繼續向前邁進。本集團正全力推進未來的業務藍圖。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為816,400,000港元，較相應期間之1,045,300,000港元減少21.9%。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油價於本期間相對下降。

柴油銷售

銷售柴油的收益指銷售柴油產品，主要包括汽車柴油及工業用柴油。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銷售柴油產生之收益分別約為734,700,000港元及959,0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90.0%及91.7%。

柴油的銷量由相應期間的234,800,000升上升約16.49%至本期間的273,510,000升，主要由於客戶需求增加令國際油價下降所致。

潤滑油銷售

潤滑油的收益主要指銷售潤滑油，主要包括(i)銷售自有品牌潤滑油，即「美力寶(AMERICO)」、「油博士(Dr. Lubricant)」及「U-LUBRICANT」；及(ii)銷售第三方品牌潤滑油。

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我們來自銷售潤滑油的收益分別約為49,000,000港元及55,5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6.0%及5.3%。

我們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的潤滑油銷量分別約為3,400,000升及3,900,000升，相當於減少約12.8%。

提供車隊咭服務

我們提供車隊咭服務所產生的收入乃根據(a)已收及應收車隊咭持有人的所得款項總額；及(b)已付及應付石油公司的款項總額之間的差額，以淨額確認。已收及應收車隊咭持有人的所得款項總額指入油價減本集團向車隊咭持有人提供的車隊咭折價。車隊咭客戶主要使用車隊咭於網絡油站購買柴油及汽油。

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我們的車隊咭服務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28,900,000港元及26,2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3.5%及2.5%。

銷售其他產品

我們來自其他產品的收益主要指銷售瀝青及煤油。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我們來自銷售其他產品的收益分別約為3,700,000港元及4,6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益的0.5%及0.4%。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柴油成本、潤滑油成本、其他石油化工產品成本及銷售佣金。我們的柴油及第三方潤滑油採購成本取決於燃油供應商提供的當地採購價，經參考歐洲布倫特原油現貨價格等價格指標。

於本期間及相應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769,200,000港元及998,4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約23.0%。本期間的銷售成本變化趨勢大致上與收益同步。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代表本集團的收益減銷售成本。本集團錄得毛利由相應期間的約46,900,000港元增加約300,000港元或約0.6%至本期間的約47,200,000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的4.5%輕微提高至本期間的5.8%。本集團的售價大致與油價的波幅一致。然而，因時間差異及客戶對石油產品的價格敏感度不高，毛利率的波幅並非處於同一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貨車司機的成本及福利以及折舊。銷售及分銷開支由相應期間的5,600,000港元增加約200,000港元或3.6%至本期間的5,800,000港元。輕微增幅主要由於貨車司機工資及運輸開支直接成本的增長所致。

行政及營運開支

行政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21,200,000港元增加約500,000港元或2.4%至本期間的約21,700,000港元，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員工成本的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貸的利息及租賃負債。融資成本由相應期間的800,000港元增加約100,000港元或12.5%至本期間的900,000港元，主要由於為收購物業提供資金而新籌集的銀行借貸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4,900,000港元減少約800,000港元或16.3%至本期間的約4,100,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需繳納所得稅的溢利減少所致。

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純利由相應期間的約16,000,000港元增加約2,300,000港元或14.4%至本期間的約18,3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純利率則由相應期間的約1.5%增加至本期間的2.2%。本集團純利增加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及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所致。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37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其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支付彼等薪酬。薪酬待遇須予定期檢討。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舉行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在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及計息銀行借貸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79,600,000港元，而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90,9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28,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30,300,000港元)，其中約55,2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6,100,000港元)為銀行結餘、約64,7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6,800,000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約為48,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9,400,000港元)，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5,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200,000港元)、銀行借貸約35,4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0,100,000港元)及應付所得稅約6,9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2.6(二零二零年：3.3)。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根據總債務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為19.1%(二零二零年：18.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195,100,000港元。本集團之資本架構於本期間概無變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獲授予的銀行融資向一名供應商發出擔保書，為數4,000,000港元。該融資由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為抵押。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其租賃土地及樓宇63,868,000港元及投資物業32,0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分別為66,308,000港元及無)，以作銀行借貸的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租購協議租賃汽車之賬面淨值59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以出租人之所有權作抵押。

外匯風險

只要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毋須就港元兌美元承受外匯風險。以美元計值的交易及貨幣資產極少，故本集團認為並無有關美元的重大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對沖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並無承受外匯波動風險。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有關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	27,000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200,000港元(經扣除有關股份發售的包銷佣金及總開支)(「**所得款項淨額**」)。該等所得款項於本期間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建議用途應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招股章程 所載擬定 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1) 發展本集團新調合基地連倉儲設施	40.6	40.6	40.6
2) 購買六輛新運油車及三輛新貨車	5.4	3.6	5.4
3) 招聘及挽留優秀人才	6.2	4.9	6.2
4) 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0.7	1.0
	<u>53.2</u>	<u>49.8</u>	<u>53.2</u>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許沛盛先生，65歲，主席

許沛盛先生(「許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許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本公司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裕豪物流有限公司(「裕豪物流」)、駿滙集團有限公司(「駿滙」)、義盛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義盛行」)及義盛物流運輸有限公司(「義盛物流運輸」)的董事及義盛行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策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管理及決策和業務發展策略。自一九七七年起，彼於一間公司擔任助理，其主要業務為出售石油氣及煤油。於一九七七年，彼成立了一間公司，主要業務為銷售碳氫油及於二零零二年，彼成立了義盛行。彼於銷售及分銷柴油、潤滑油及其他石油化工產品擁有逾50年經驗，並於加工及分銷自有品牌潤滑油及其他石油化工產品和推廣車隊咭擁有逾17年經驗。許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駿朗控股有限公司(「駿朗」)的董事。彼為湯敏華女士(「湯女士」)的配偶和許業豪先生(「許業豪先生」)及許穎雯女士(「許女士」)的父親。

湯敏華女士，59歲，執行董事

湯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湯女士為億暉(香港)有限公司(「億暉」)、裕豪物流、駿滙、佃豐行集團有限公司(「佃豐行」)及義盛行的董事和義盛行及義盛物流運輸的行政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有關本集團分銷、品牌建設及供應商關係的管理及發展策略。彼於銷售及分銷柴油、潤滑油及其他石油化工產品擁有逾36年經驗。自一九八五年起，彼於許先生成立的公司任職，其主要業務為銷售碳氫油，負責銷售及分銷石油化工產品；其後繼續協助許先生銷售及分銷本集團的柴油及其他石油化工產品。彼於一九八零年在聖瑪利奧英文中學畢業。彼為許先生的配偶和許業豪先生及許女士的母親。

許業豪先生，30歲，行政總裁

許業豪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許業豪先生為佃豐行、義盛行及義盛物流運輸的董事及裕豪物流、義盛物流運輸、義盛行、駿滙、億暉及佃豐行的總經理。許業豪先生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監督香港的車隊咭業務營運及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策略。彼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於推廣車隊咭和銷售及分銷柴油、潤滑油及其他石油化工產品擁有七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在南方衛理公會大學取得工商管理(金融)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金融碩士學位。彼持有地產代理監管局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授出的地產代理牌照。許業豪先生為駿朗的董事。彼為許先生及湯女士的兒子和許女士的胞弟。

許穎雯女士，32歲，營運總監

許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許女士為佃豐行、義盛行及義盛物流運輸的董事及佃豐行、億暉、駿滙及裕豪物流的行政經理。彼為本集團營運總監及行政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及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政策、整體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策略。彼於商業管理擁有五年經驗。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彼於康宏理財服務有限公司擔任顧問，其後晉升為高級顧問，再晉升為理財顧問。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在南方衛理公會大學取得理學士(經濟學及金融應用)學位和文學士(心理學)學位。彼持有地產代理監管局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授出的地產代理牌照。彼為許先生及湯女士的女兒和許業豪先生的胞姊。

江文豪先生，36歲，營銷主任

江文豪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江先生為裕豪物流、義盛物流運輸、義盛行、駿滙、億暉及佃豐行的營銷經理及本集團營銷主任。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策略。江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在麥克馬斯特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前，江先生於康宏理財服務有限公司擔任顧問，其後晉升為高級顧問，再晉升為理財顧問及高級理財顧問，負責推廣金融服務及產品。彼於銷售及營銷及推廣車隊咭擁有七年經驗。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彼持有業務代表牌照(獲香港專業保險經紀協會授出)、註冊強積金附屬中介人(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授出)，並成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代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45歲，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在金融領域擁有20多年的經驗。彼已獲得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協會、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和特許財務分析師的專業資格。

王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起擔任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4)的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擔任兆邦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擔任國安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政深先生，4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政深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陳政深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以一級榮譽成績畢業於香港浸會大學，主修新聞、副修宗教及哲學；並於二零一六年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金融學(投資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財經傳播界及金融評論方面擁有逾十二年經驗，目前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持牌機構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聯席董事，主責市務策略及企業傳訊。陳先生為證監會其下之持牌代表，可從事第一類(證券交易)、第二類(期貨合約交易)、第四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五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等受規管活動。陳先生擁有多項會計專業資格。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國際聯繫會員；澳洲公共會計師協會(IPA)會員及英國財務會計師協會(IFA)會員。彼亦為澳洲會計師協會註冊管理會計師(CMA)。

謝湧海先生，銅紫荊星章，6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湧海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謝先生於一九七五年七月畢業於復旦大學外語及文學系英語專業。彼於二零一三年榮獲香港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

謝先生現為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期間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副執行總裁，於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期間則出任北京中國銀行總行投資管理及資金部副總經理。謝先生現為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及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金融發展局委員。彼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期間擔任立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先生於以下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 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以來擔任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擔任華發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華金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擔任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0)的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以來擔任國安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以來擔任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擔任金茂酒店及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61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退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梁浩志先生，4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浩志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

梁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一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

梁先生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彼於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超過二十三年之經驗。彼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擔任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722)的財務總監。彼亦於數間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及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國際廣告及公關公司香港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梁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擔任富匯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03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黃潔儀女士，60歲，為本集團會計師。彼主要負責監督會計活動及本集團的整體財務報告。彼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加入本集團，於審核及會計擁有逾34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八二年七月至一九八六年十二月在永興摩打泵行有限公司擔任會計文員。於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三月，彼於四通布廠有限公司擔任助理會計師。於一九九一年四月至一九九四年二月，彼於凸版摩亞資訊卡片有限公司擔任會計文員。彼於一九九四年在英國倫敦工商會考試取得第二級單科簿記及會計能力證書，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在香港商業專科學校取得會計學文憑，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完成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舉辦的香港財務會計協會財務會計員考試備試課程卷六香港商業法。

李彩屏女士，41歲，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成為本集團營運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車隊、柴油及潤滑油業務的一般營運。彼於零售業務營運擁有逾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起在百麗環球有限公司擔任銷售人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辭任時，已晉升為高級店舖經理。彼於一九九六年六月在遵理學校完成中五中學教育。

公司秘書

陳詩婷女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陳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專門提供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性專業服務供應商)企業服務部的副董事。陳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並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陳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陳女士持有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實現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乃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加強透明度和問責性之關鍵。

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A.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及所有相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亦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之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條款之明文指引(「**交易指引**」)。據本公司所悉，相關僱員並無違反交易指引之事件。

B. 董事會

董事會監管本公司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且應以本公司之最佳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董事會須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職責須作出之貢獻以及其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1)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許沛盛先生(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湯敏華女士

許業豪先生(行政總裁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許穎雯女士

江文豪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政深先生(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謝湧海先生(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梁浩志先生(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許沛盛先生為湯敏華女士之配偶及許業豪先生和許穎雯女士之父親。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家庭或其他重大／關連關係。

董事於本年報日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2)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責任必須清楚劃分並以書面方式列明。

目前，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許沛盛先生及許業豪先生擔任。主席帶領董事會，並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策略規劃、整體業務發展、管理、決策及業務發展策略。行政總裁監察本公司之車隊咭業務營運及本集團整體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策略。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有關彼之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4)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一年，待其時現行任期屆滿後可予重續。

全體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當時三分之一（或倘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董事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細則亦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在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退任董事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5)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帶領及控制本公司，以及監察本集團之業務、決策和表現，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其事務，以促進本公司成功。董事為本公司之利益客觀地作出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有高標準的監管報告，並於董事會提供平衡，以就公司行動及經營帶來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服務及意見。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之詳情，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就履行彼對本公司之責任而須予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本公司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6)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時刻注意監管發展及變動，以便有效地履行其責任及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之貢獻繼續為知情及相關。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切合時宜的入職介紹，確保新董事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完全瞭解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下之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須參與適當連續的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別^{附註}

執行董事

許沛盛先生	A及B
湯敏華女士	A及B
許業豪先生	A
許穎雯女士	A及B
江文豪先生	A及B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	B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政深先生	A
謝湧海先生	A
梁浩志先生	B

附註：

培訓類別

A： 出席培訓講座，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工作坊

B： 閱讀相關新聞報導、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C.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之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在成立之時均設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彼等之權限及職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浩志先生、陳政深先生及謝湧海先生)組成。梁浩志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修訂。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審計範圍及外部核數師之委聘及可使本公司僱員能夠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外部核數師之續聘及可使僱員就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等重大事宜。

(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執行董事許業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及梁浩志先生。梁浩志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及全體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制定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以發展一套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參與釐定自己的薪酬。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資調整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1.5條，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不包括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範圍劃分之薪酬載列如下：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執行董事許沛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政深先生及梁浩志先生。許沛盛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架構、成員人數及組成、發展及制定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識別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士及就董事之委任或續任及繼任計劃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方面及載於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因素。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達成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會提議有關措施，供其採納。

確定及挑選合適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人選建議前，亦須考慮載於本公司董事提名程序內的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性格、信用、資歷、技術、知識、經驗及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相關方面及達至董事會多元化(倘適用)。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之退任董事之資格。提名委員會亦就於報告期間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4)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列明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知悉並認可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且將董事會多元化水平的不斷上升視作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關鍵因素。

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及在適當的時候就董事會變動提出推薦建議以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確保董事會保持平衡的成員多元化。就審閱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致力於所有層面達致多元化及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地區和行業經驗。

本公司的目標是維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且合適、均衡的多元化角度，亦致力於確保所有層面(從董事會往下)的招聘及甄選常規具有適宜的架構，藉此可考量各類不同的人選。

董事會將考慮訂立可計量的目標，以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不時審閱有關目標，確保其合適及確認為達致該等目標所取得的進度。

提名委員會已從多元化角度審閱董事會的組成。目前，董事會合共有九名董事，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五名執行董事均在本集團擔任關鍵職位，如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總經理、行政經理及營銷主任。彼等在企業管理及行政領域擁有專業經驗，亦擁有有關車隊咭行業的豐富知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有金融領域的通才、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持牌代表、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香港中資證券業協會永遠名譽會長、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等精通香港資本市場的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此外，董事會有兩名女性董事，彼等(連同其他董事)在彼等各自的專業領域向本公司提供專業意見。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方面已實現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繼續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有效。

(5)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其挑選及委任董事的職責及權限委派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其列明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相關甄選標準及過程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量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具有適合本公司的平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角度及董事會持續運作及董事會層面的合適領導。

董事提名政策列載評估候選人合適與否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人品及誠信；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經驗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方面；
- 就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遵照上市規則董事會需有獨立董事的要求及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有關人選是否應視作獨立；
- 有關人選在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
- 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及／或本公司董事委員會成員職責的意願及能力；
- 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繼任計劃而言合適及(倘適用)可能經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就董事提名及繼任計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的相關其他方面。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有新董事甄選及委任及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的程序。於報告期間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的成員組成有變及有關變動的詳情載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的「董事會組成」一節。

提名委員會將審閱董事提名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有效。

(6)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包括(其中包括)(i)制訂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書面僱員指引(如有)遵守情況；及(v)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D. 董事之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每名董事出席於報告期間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之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許沛盛	4/4	1/1	-	-	1/1
湯敏華	4/4	-	-	-	1/1
許業豪	4/4	-	1/1	-	1/1
許穎雯	4/4	-	-	-	1/1
江文豪	4/4	-	-	-	1/1
王俊文 ^{附註1}	4/4	-	-	-	1/1
陳政深 ^{附註3}	4/4	1/1	-	2/2	1/1
謝湧海	4/4	-	1/1	2/2	1/1
梁浩志 ^{附註5}	4/4	1/1	1/1	2/2	1/1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年內亦已在其他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舉行一次會議。除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外，年內概無舉行任何其他股東大會。

E.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彼等有效性之責任。該等制度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只能就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及內部監控顧問協助董事會帶領管理層及監管彼等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設計、實施及監察。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個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該等程序及指引授予主要業務程序及辦公職能(包括銷售及客戶管理、項目管理、財務報告及人力資源)界定實施權限。

本公司已制定設有下列原則、功能及程序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所有部門定期進行內部監控評估，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及各方面造成潛在影響的風險，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程序、監管合規及資料安全。本公司每年進行自我評估，以確認各部門均已妥為遵守監控政策。

管理層協同部門主管評估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制定應對計劃及監督風險管理程序、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所有發現及該等制度之有效性。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已委聘外部專業公司提供內部審計職能，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閱。內部審計職能已檢討有關會計慣例及所有重大監控之主要事宜，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結果及作出如何進行完善方面的建議意見。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計結果的協助下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並認為該等制度有效且充足。年度審閱亦覆蓋財務申報及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員工資格、經驗及相關資源。

本公司已制定安排，從而令本公司僱員以保密方式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載列給予本集團董事、高級職員及所有相關僱員之指引，以確保本公司之內幕消息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平等及時之方式向公眾發佈。

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F.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

有關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已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G.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之薪酬分別為600,000港元及150,000港元。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支付予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計服務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計	600
非審計服務	150
總計	750

H. 控股股東之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即駿朗控股有限公司、許沛盛先生、湯敏華女士及許業豪先生)(「**控股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

各控股股東已根據不競爭契據承諾，不時向本公司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一切必要資料，以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受限制期間(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內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情況進行年度審閱。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各控股股東就於回顧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情況作出年度聲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基於所獲得的資料審閱並認為各控股股東均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

I. 公司秘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倪潔芳女士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陳詩婷女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專門提供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性專業服務供應商)的副董事。

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和事宜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1.1條，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許業豪先生已獲指派為本公司主要聯絡人，與陳女士共事及就本公司企業管治及秘書及行政事務進行溝通。

陳詩婷女士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J.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透過多個溝通渠道與股東保持聯繫，並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意見及關注獲得妥善處理。本公司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際獨立之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按股數投票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向董事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著手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倘一名股東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一名非退任董事人士參選董事，根據細則，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並非被提名人士)應寄發一份經該股東正式簽署之書面通告，其內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之意向，以及一份由獲提名人士簽署之通告，表明願意參選。此等通告須呈交下述本公司總辦事處或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呈交該等通告之期間由寄發有關該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止。

(3) 作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將上述彼等的查詢或要求送交至以下地址：

地址： 香港長沙灣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二期11樓D室
致： 董事會
電話： (852) 2728 8820
電郵： cs@vicointernational.hk

股東如對其名下持股、股份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其詳情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電郵：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電話： (852) 2980 1333
傳真： (852) 2810 8185

歡迎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www.vicointernational.hk提供的網上查詢表格提出查詢，謹此提醒股東在提出查詢時提供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在認為合適時作出及時回應。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K.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相當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倘適用)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晤並回應其查詢。

L. 與股東相關的政策

本公司設有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妥善回應股東意見及關注問題。政策定期經審閱以確保其有效。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股息支付的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在財政年度內建議及／或宣派股息及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

M. 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概無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報彼等之報告連同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活動

本公司之主要活動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經銷銷售柴油、潤滑油和其他產品以及提供車隊服務業務的業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業績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的已刊發的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12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股本

本公司於本期間的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54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慈善捐款為零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董事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許沛盛先生(主席)

湯敏華女士

許業豪先生

許穎雯女士

江文豪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政深先生

謝湧海先生

梁浩志先生

根據細則第84條，王俊文先生、陳政深先生及梁浩志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所有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及於本報告日期仍認為彼等為獨立。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a) 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除非經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受細則項下董事輪值退任條文所規限。

(b)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各自的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一年並隨後於二零二零年重續為期一年，惟須受細則項下董事輪值退任條文所規限。有關委任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一年，惟須受細則項下董事輪值退任條文所規限。有關委任可經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如適用)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除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乃載於本年報第11至16頁。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

董事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基準建議。本公司亦會研究個別董事的能力、職責及表現。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列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許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及配偶權益 ⁽³⁾	730,000,000 (L)	73
湯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及配偶權益 ⁽³⁾	730,000,000 (L)	73
許業豪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²⁾	730,000,000 (L)	73

附註：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2. 駿朗由許先生、湯女士及許業豪先生分別持有35%、35%及3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先生、湯女士及許業豪先生各自被視為於駿朗持有的全部7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許先生為湯女士的配偶。湯女士及許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被視為於許先生及湯女士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於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許先生 ⁽¹⁾	駿朗 ⁽²⁾	實益權益及配偶權益 ⁽¹⁾	700	普通股	35%
湯女士 ⁽¹⁾	駿朗 ⁽²⁾	實益權益及配偶權益 ⁽¹⁾	700	普通股	35%
許業豪先生	駿朗 ⁽²⁾	實益權益	600	普通股	30%

附註：

1. 許先生為湯女士的配偶。湯女士及許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被視為於許先生及湯女士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駿朗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駿朗將持有730,000,00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3%。因此，駿朗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相聯法團。

除許先生及許業豪先生為駿朗的董事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董事於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公司擔任董事或僱員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作出披露。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及／或淡倉(倘適用)，或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倘適用)，而(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於上文披露)及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駿朗 ⁽²⁾	實益擁有人	730,000,000 (L)	73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駿朗由許先生、湯女士及許業豪先生分別持有35%、35%及3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年末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涉及本公司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就提供服務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各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任何其他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並無訂立或擁有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的管理及／或行政管理有關的合約。

董事在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本期間，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及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本公司已接獲各董事就其承諾不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發出的年度確認。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經本公司股東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

下文為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對本集團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第(2)段)，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2. 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第(7)段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數目股份：

- (A)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C)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師、代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有關其他人士。

3. 最高股份數目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為100,000,000股股份，佔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該限額的購股權，則須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於本年報日期，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授出購股權及概無未行使購股權。

4.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在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該1%限額的購股權，則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獲股東另行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聯繫人(或倘合資格參與者為核心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董事會報告

5. 根據購股權可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或董事會於授出時可能訂明之有關較短期間內予以行使。

6. 購股權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如有)

並無於購股權計劃內訂明於可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7. 釐定購股權行使價之基準

行使價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有關價格，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一股股份之面值。

8.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並將於二零二八年三月五日屆滿，除非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另行終止。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為約七年。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就董事所知，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規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情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所貢獻總收入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總價值之26.5%及68.0%(二零二零年：31.3%及74.1%)。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最大及五大供應商之採購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價值之96.1%及97.7%(二零二零年：95.0%及96.4%)。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內，概無本公司董事、彼等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逾5%者)於上文所披露之本集團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披露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任何交易。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的已付本集團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之薪酬乃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5條關連交易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

董事會認為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優先購買權

開曼群島法律及細則概無就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或類似權利作出任何規定。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每名董事、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就其執行職責或其他方面與此有關之情況下可能蒙受或產生之所有損失或責任，有權獲得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撥付彌償及不受損害。此外，本公司已為針對董事的相關法律行動投購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業務回顧

有關本年度內本公司業務的公平回顧及本集團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主要風險及本公司面對的不確定因素，以及與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關的重大因素載列於本年報第4至10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有關討論構成本報告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獨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預期將最遲於本年報刊發後三個月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一)舉行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將根據細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浩志先生、謝湧海先生及陳政深先生。梁浩志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具備符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處理並無異議。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綜合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釐定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在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資料變更

自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列載如下：

- (1) 執行董事許先生有權收取年薪845,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2) 執行董事湯女士有權收取年薪845,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3) 執行董事許業豪先生有權收取年薪845,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4) 執行董事許女士有權收取年薪845,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5) 執行董事江先生有權收取年薪494,000港元及酌情花紅，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6) 執行董事許先生、湯女士、許業豪先生、許女士及江先生獲重續各自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五日起為期三年。
- (7) 非執行董事王俊文先生獲重續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一年。
- (8) 非執行董事王俊文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起擔任富匯建築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 (9)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政深先生獲重續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起為期一年。
- (10) 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獲重續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起為期一年。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浩志先生獲重續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為期一年。
-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浩志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起擔任富匯建築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起不再擔任董事職務。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期間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核數師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董事委任以填補由此產生之臨時空缺。於過去三年，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而其將會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以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許沛盛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43樓

致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載於第51頁至第111頁的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根據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且適當，可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就此形成意見時已從整體上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貿易應收款項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第72至75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45,687,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乃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通過考慮信貸虧損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包括現時及預測的整體經濟環境)而估計得出。

我們已識別貿易應收款項估值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因為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估計及可能受管理層觀點所影響。

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過程乃旨在評估貴集團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假設及判斷。

我們通過檢查管理層在達致該等判斷時所用的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是否準確及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基於現時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作出恰當調整，以評估管理層對減值撥備的估計是否合理。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所有資料，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察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此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黃漢基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黃漢基

執業證書編號：P05591

香港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7	816,374	1,045,348
銷售成本		(769,211)	(998,411)
毛利		47,163	46,937
其他收入	9	3,674	1,562
銷售及分銷開支		(5,795)	(5,571)
行政及營運開支		(21,674)	(21,160)
融資成本	10	(927)	(831)
除稅前溢利		22,441	20,937
所得稅開支	11	(4,101)	(4,92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2	18,340	16,012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15	1.83	1.6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76,835	79,639
投資物業	17	38,388	—
收購非流動資產所付按金		534	5,550
使用權資產	18	1,914	2,453
		117,671	87,642
流動資產			
存貨	19	7,044	6,0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64,713	56,81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1	30	20
可收回所得稅		208	311
定期存款	22	1,021	1,017
銀行結餘	22	55,219	66,101
		128,235	130,27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5,079	4,240
租賃負債	18	1,192	1,754
銀行借貸	24	35,406	30,109
應付所得稅		6,919	3,259
		48,596	39,362
流動資產淨值		79,639	90,9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7,310	178,5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599	754
遞延稅項負債	25	1,586	1,019
		2,185	1,773
資產淨值		195,125	176,78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10,000	10,000
儲備		185,125	166,785
總權益		195,125	176,785

第51至11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許沛盛
董事

湯敏華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0,000	62,978	28,272	69,523	170,77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6,012	16,012
已宣派及已付股息(附註14)	-	-	-	(10,000)	(1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0,000	62,978	28,272	75,535	176,78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8,340	18,34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	62,978	28,272	93,875	195,125

附註：

資本儲備包括(i)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收購億豐創投有限公司(「億豐」)全部權益所發行的股本面值與億豐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約596,000港元及(ii)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應付許沛盛先生(「許先生」)的約27,676,000港元資本化，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25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予許先生。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2,441	20,93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70	5,483
投資物業折舊	934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46	1,732
融資成本	927	831
政府補貼	(2,101)	(6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05)	(679)
利息收入	(182)	(185)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23)	62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	28,907	27,524
存貨增加	(1,003)	(1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902)	(1,8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839	(4,782)
經營所得現金	20,841	20,750
已退還(付)所得稅	229	(1,01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070	19,736
投資活動		
收購投資物業	(31,403)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6,342)	(9,355)
存放定期存款	(1,021)	(2)
收購非流動資產所付按金	(534)	(5,550)
墊款予最終控股公司	(10)	(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812	1,411
提取定期存款	1,017	-
已收利息	182	18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299)	(13,3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所籌集銀行借貸	9,000	19,500
已收政府補貼	2,101	657
償還銀行借貸	(3,703)	(3,014)
償還租賃負債	(2,124)	(1,677)
已付利息	(927)	(831)
已付股息	-	(10,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347	4,6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0,882)	11,048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101	55,053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	55,219	66,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駿朗控股有限公司(「**駿朗**」),其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最終控股方為許先生、許先生配偶湯敏華女士(「**湯女士**」)及許先生與湯女士兒子許業豪先生(「**許業豪先生**」)(「**控股股東**」)。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長沙灣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二期11樓D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柴油、潤滑油和其他產品以及提供車隊咭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開始生效的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修訂本)及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有關修訂本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之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之分類之相關修訂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⁴

¹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交換商品及服務而提供之代價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上根據現時市況(即出手價格)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估計。公平值計量之詳情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中闡述。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

本集團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i)有權力控制投資對象；(ii)對來自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iii)有能力以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本集團回報金額。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該等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

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的日期為止。

本公司擁有人分佔附屬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項目。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

有關本集團旗下實體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及支出以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確認以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該金額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可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五個步驟確認收益：

- 第1步：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之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
- 第4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之履約責任
- 第5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於增設及加強資產時，本集團履約增設及加強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增設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強制執行權。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在某一時點確認。

收益根據與客戶的合約規定的代價計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及折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事人與代理人

倘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涉及另一方，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是否為其本身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的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主事人)，抑或是安排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倘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指定貨品或服務前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則為主事人。

倘本集團的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為代理人。在這一情況下，本集團於指定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不控制由另一方提供的該商品或服務。倘本集團作為代理人行事，其所確認收益的金額為就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作為交換預期應收取的任何費用或佣金。

本集團自(i)銷售柴油；(ii)提供車隊咭服務；(iii)銷售潤滑油及(iv)銷售其他產品確認收益。

銷售柴油、潤滑油及其他

銷售柴油、潤滑油及其他產品的收益於貨品交付予客戶指定地點及獲客戶接受時確認，即客戶有能力指示產品用途及取得產品其餘大部分利益時。

提供車隊咭服務

提供車隊咭服務收益在車隊咭持有人向石油供應商購買石油時按淨額基準根據已收及應收車隊咭持有人所得款項總額與已付及應付石油供應商總額的差額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租賃之定義

如果一份合約在一段時間內為換取對價而讓渡一項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控制權，則該合約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了一項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其為承租人之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將租賃款項確認為經營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之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租賃負債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該等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該利率不可輕易釐定，則本集團會採用其增量借貸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 於開始日期按某指數或利率初始計量並依據該指數或利率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租賃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之金額；
-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之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租賃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透過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合約已修改且租賃修改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在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以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減已收租賃優惠的初始計量。當本集團產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之成本責任時，本集團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確認及計量撥備。成本會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中，除非該等成本為生產存貨而產生。

使用權資產其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乃按租賃期及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折舊。倘相關資產的租賃轉讓所有權或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預期行使購買權，則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期內折舊。折舊於租賃開始日期開始計算。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當本集團於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之擁有權時，有關使用權資產及有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於購買選擇權獲行使後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就「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政策所述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修訂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利而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其投資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每當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該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以將合約下之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之期限內按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加入該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中，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樓宇部分，則本集團會分別依照有關各部分擁有權隨附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評估各部分的分類(作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被清楚確定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支付的預付款項)會按租賃開始時土地部分與樓宇部分租賃權益的相關公平值的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倘租賃款項能可靠分配，入賬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的權益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預付租賃付款，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倘租賃款項不能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則整個租賃一般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入賬列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期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的現行匯率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報告期末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直至可以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隨附的條件以及將會接獲補貼時才確認。

於本集團確認補貼擬用於補償的有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內，政府補貼系統地在損益內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另行獲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有關資產賬面值之減幅，並按有系統及合理的基準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政府補貼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使其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一項開支。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的應計福利乃於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按預期將就換取該服務而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量。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報的除稅前溢利不同，原因在於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支出項目，亦不包括從未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用於計量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限於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就可動用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確認。倘暫時差額來自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有關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將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以及預期將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時，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調低至將不再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該項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預期應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的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會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享有稅務減免。

對於因租賃負債而享有稅務減免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並無於初始確認時及應用初始確認豁免的整個租賃期內予以確認。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的樓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為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包括在建工程)成本減其剩餘價值，折舊按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均按未來適用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

就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的物業擁有權權益的款項而言，倘有關款項無法於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整個物業會呈列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升值的物業。

自有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產生的開支)初步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期後繼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投資物業的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按彼等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經計及彼等的估計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出售投資物業後或當永久棄用投資物業且預期其出售再無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投資物業。終止確認該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物業期間計入損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於其用途有變時成為一項投資物業，投資物業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間之轉移不會改變被轉移物業之賬面值，及彼等不會改變該物業就根據成本模型計量或披露而言之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如有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無法估計一項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確定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則公司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公司資產將分配至能確定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將調降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並不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三者之最高者。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調高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調高後的賬面值不可超過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竣工成本及必要銷售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結餘包括銀行現金以及存期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上文所定義之銀行結餘以及短期存款組成。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示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財務工具契約條款的一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初步計量客戶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用)。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視財務資產類別而定)整體計量。初步確認時的財務資產分類取決於財務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債務工具)

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本集團隨後會按攤銷成本計量財務資產：

- 財務資產是在一個商業模式內持有，該商業模式的目標是持有財務資產，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未償付本金額的本金及利息的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債務工具)(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計量，並可能出現減值。

攤銷成本與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相關期間內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

對於購買或源自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以外的財務資產(即在初始確認時信貸減值的資產)，實際利率指確切折現債務工具之預計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當)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至初步確認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

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是指財務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計量金額減去本金償還額，再加上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該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的累計攤銷金額，並根據任何虧損撥備進行調整。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是指財務資產在調整任何虧損撥備前的攤銷成本。

利息收入乃按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購買或源自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以外的財務資產，除後來發生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外，利息收入按照財務資產賬面總值的實際利率計算(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於其後報告期間，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就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透過對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攤銷成本應用信貸調整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即使其後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有關計算亦不再使用總值基準。

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項目內(附註9)。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

本集團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在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有關財務工具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化。

本集團一直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有關目前及預測該等狀況方向的評估(包括貨幣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財務工具，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否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予以確認的評估，是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財務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財務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中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均假設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其他情況。

儘管如此，如果債務工具在報告日期釐定具有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如果(i)財務工具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在短期內具有較強的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以及(iii)較長遠的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化可能但將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釐定財務工具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當資產具有根據全球公認定義的「投資等級」的外部信貸評級或者如果並無外部評級，而該資產的內部評級為「正常」，則本集團認為債務工具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正常意味著對手方具有強大的財務狀況且並無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準則的有效性，並對其進行修訂(如適當)，以確保該準則能夠在金額到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各項構成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時；或
-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認為，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證明更為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否則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已發生違約。

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財務資產即為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務困難，該財務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財務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續)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的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例如當對手方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會撤銷一項財務資產。撤銷的財務資產仍可進行本集團收回程序下的強制執行活動,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考慮法律建議。所作出的任何收回均在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的評估乃基於根據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的過往數據。對於違約風險,就財務資產而言,指於報告日期資產的賬面總值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

就財務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間的差額。

如本集團已在上一個報告期內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但在本報告日期確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則本集團在本報告日期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財務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本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將財務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方時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是指在扣除所有負債後證明實體對資產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倘財務負債並非(i)於業務合併中收購方之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財務負債的預期年限或(倘適當)較短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財務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呈報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賬面值及作出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作出修訂的期間，則在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修訂的當前期間及未來期間，則在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主要判斷

下文列載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的主要判斷(不包括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及披露資料影響最重大。

主事人與代理代價

本集團從事柴油銷售。經考慮多項指標，例如本集團主要負責達成提供商品的允諾，及本集團承擔存貨風險及可酌情釐定商品售價，本集團得出結論為其就有關交易擔任主事人，因為其在向客戶轉移特定商品前控制有關商品。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關於未来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均具有對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估計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賬面值，並識別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可能出現減值。本集團已委聘外部估值師協助對投資物業進行估值，以釐定可收回金額。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減值虧損按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釐定可收回金額時，使用可資比較公司的二手市場價格及交易成本等數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分別約76,835,000港元及38,3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9,639,000港元及零)。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估計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本集團在作出該等假設及挑選減值計算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並基於個別應收款項的尚未償還日數以及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和報告期末的前瞻性資料。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及須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出額外的減值扣減。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為約45,68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8,909,000港元)。於兩個年度概無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其將能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同時透過改善債務及股本結餘為持份者帶來最大回報。於先前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淨負債(包括於附註24披露的銀行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省覽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借貸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6. 財務工具

(a) 財務工具分類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	104,307	107,914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	39,827	33,763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定期存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財務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財務工具的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緩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實行適當措施。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只要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毋須就港元兌美元承受匯率風險。以美元計值的交易及貨幣資產極少。本集團認為並無有關美元的重大匯率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浮動利率銀行結餘(見附註22)及浮動利率銀行借貸(見附註24)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按浮動利息維持借貸以將公平值利率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銀行結餘的當前市場利率及本集團浮動利率銀行借貸的香港最優惠利率(「**香港最優惠利率**」)的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非衍生工具的利率風險釐定。編製分析時假設於各報告期末的未償還財務工具於整個年度均無償還。就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內部利率風險呈報而言，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50個基點的增減幅度及其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利率上調／下跌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對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的影響為增加／減少約12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8,000港元)。

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將招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本集團最高信貸風險乃由於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有關責任因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的相關已確認財務資產的賬面值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該等結餘的賬面值為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指派團隊負責釐定信用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務。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共同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環境估計有關款項。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評估初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倘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本集團將基於全期(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

由於對手方均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本集團流動資金方面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間持續考量初次確認資產後的違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為了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的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次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其會省覽可得的合理及具有憑證的前瞻性資料。具體而言，下列指標已納入：

- 內部信貸評級
- 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出現重大改變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本集團債務人的付款狀況變動及債務人經營業績的變動。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已委派團隊制定及維持本集團信貸風險評級以根據違約風險程度對風險進行分類。管理層使用其他公開可得的財務資料及本集團本身的貿易記錄以為其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評級。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其對手方的信貸評級會持續受到監控及所完成交易的總價值會在經認可對手方中分配。

本集團的現時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各類別：

類別	描述	確認預期 信貸虧損的基準
履約	就違約風險低或自初步確認後並無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及並無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分為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但並無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分為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違約	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而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經評估已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分為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撇銷	存在證據表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	金額已撇銷

下表詳列按信貸風險評級分類的本集團財務資產的信貸質素，以及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法)	45,687	-	45,68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350	-	2,350
					-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法)	38,909	-	38,90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67	-	1,867
					-	

附註：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合共17%(二零二零年：22%)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合共29%(二零二零年：31%)來自五大客戶，故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集中。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本集團管理層視為充足的水平，以提供經營業務所需資金，並減少現金流波動的影響。本集團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下表詳述本集團就其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其餘合約到期情況。該表格乃根據財務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按照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劃分。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協定償款日期而編製。尤其是，具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納入最早時間範圍，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該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貼現金額按各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421	-	4,421	4,421
銀行借貸	35,406	-	35,406	35,406
	39,827	-	39,827	39,827
租賃負債	1,235	619	1,854	1,79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654	-	3,654	3,654
銀行借貸	30,109	-	30,109	30,109
	33,763	-	33,763	33,763
租賃負債	1,824	760	2,584	2,5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在上述到期分析內，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計入「按要求或一年內」時段。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貸的本金總額為35,40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0,109,000港元)。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會行使彼等的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的機會不大。本公司董事相信有關銀行借貸將根據各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詳情載列如下。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賬面值 千港元
					流出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4,918</u>	<u>4,866</u>	<u>8,820</u>	<u>22,878</u>	<u>41,482</u>	<u>35,406</u>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u>3,947</u>	<u>3,895</u>	<u>7,788</u>	<u>20,164</u>	<u>35,794</u>	<u>30,109</u>

倘若浮動利率的變動有別於各報告期末所釐定利率的估計數字，則上表所載就非衍生財務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金額或會改變。

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為其即時或短期內到期。

7. 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劃分		
銷售柴油	734,721	958,958
提供車隊咭服務	28,922	26,238
銷售潤滑油	48,984	55,509
銷售其他產品	3,747	4,643
	816,374	1,045,348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確認時間劃分收益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816,374	1,045,348

8.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識別。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銷售柴油
- (ii) 提供車隊咭服務
- (iii) 銷售潤滑油
- (iv) 銷售其他產品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該等資料，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提供 車隊咭服務 千港元	銷售 潤滑油 千港元	銷售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734,721</u>	<u>28,922</u>	<u>48,984</u>	<u>3,747</u>	<u>816,374</u>
分部業績	<u>16,304</u>	<u>12,456</u>	<u>12,077</u>	<u>1,466</u>	<u>42,303</u>
其他收入					3,674
企業開支					(22,609)
融資成本					(927)
除稅前溢利					<u>22,441</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提供 車隊咭服務 千港元	銷售 潤滑油 千港元	銷售 其他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958,958</u>	<u>26,238</u>	<u>55,509</u>	<u>4,643</u>	<u>1,045,348</u>
分部業績	<u>15,872</u>	<u>11,716</u>	<u>15,429</u>	<u>1,019</u>	<u>44,036</u>
其他收入					1,562
企業開支					(23,830)
融資成本					(831)
除稅前溢利					<u>20,937</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見附註3所述)相同。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除稅前溢利(未計及企業職能開支、其他收入和融資成本)。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計量。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提供 車隊咭服務 千港元	銷售 潤滑油 千港元	銷售 其他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1,946	1,946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附註)	-	-	(23)	-	-	(2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4	1,652	2,285	-	609	5,470
投資物業折舊	-	-	-	-	934	934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柴油 千港元	提供 車隊咭服務 千港元	銷售 潤滑油 千港元	銷售 其他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	-	1,732	1,732
存貨撥備	-	-	62	-	-	6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9	2,142	100	-	2,582	5,483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一年止年度，若干陳舊存貨已售出。因此，已確認存貨撇減撥回約23,000港元並計入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地點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香港	806,083	1,032,743
澳門	1,276	1,397
越南	8,807	8,934
杜拜	-	1,004
馬來西亞	208	537
新加坡	-	733
	816,374	1,045,348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僅位於香港。

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216,436	327,224
客戶B ¹	100,088	109,564
客戶C ¹	93,179	不適用 ²
客戶D ¹	82,144	116,356
客戶E ¹	82,126	160,035

¹ 來自銷售柴油及潤滑油的收益。

² 相關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不超過10%。

9.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82	1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05	679
政府補貼(附註)	2,101	657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 固定租賃付款	846	–
其他	40	41
	3,674	1,562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提供的保就業計劃相關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貼2,10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於二零二零年在若干機動車退役後根據「淘汰歐盟四期以前柴油商業車輛特惠資助計劃」收取之政府補貼確認政府補貼65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的政府補貼於收取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10.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	834	684
– 租賃負債	93	147
	927	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3,879	4,32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345)	225
	3,534	4,553
遞延稅項(附註25)	567	372
	4,101	4,92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草案」)，引入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該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公司之首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納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納稅。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劃一稅率計算(二零二零年：16.5%)。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2,441	20,937
按本地所得稅率16.5%(二零二零年：16.5%) 計算的稅項	3,702	3,45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705	70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72)	(3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345)	225
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影響	(165)	(165)
未確認稅務虧損	606	795
稅務優惠(附註)	(30)	(60)
年內所得稅開支	4,101	4,925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間(二零二零年：三間)附屬公司就年內享有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000港元)的稅務優惠。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5。

12. 年內溢利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薪酬(附註13)	3,829	2,961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津貼	7,742	6,8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3	303
	<u>11,904</u>	<u>10,133</u>
員工成本總額		
核數師薪酬	600	8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752,556	987,89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開支約7,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無)	(839)	-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23)	6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5,470	5,483
投資物業的折舊	934	-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u>1,946</u>	<u>1,73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

於年內向九名(二零二零年：十名)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已付或應付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董事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的 其他服務已獲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執行董事：				
許先生	-	650	18	668
湯女士	-	650	18	668
許穎雯女士(「許女士」)	-	600	18	618
許業豪先生	-	650	18	668
江文豪先生(「江先生」)	-	531	18	549
一名人士就擔任董事(無論為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之服務已獲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	188	-	-	1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浩志先生	150	-	-	150
謝湧海先生	200	-	-	200
陳政深先生	120	-	-	120
總計	<u>658</u>	<u>3,081</u>	<u>90</u>	<u>3,829</u>

上表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與本集團事務管理有關的服務而提供。

13.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董事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的 其他服務已獲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執行董事：				
許先生	-	455	18	473
湯女士	-	455	18	473
許女士	-	455	18	473
許業豪先生	-	455	18	473
江先生	-	455	18	473
一名人士就擔任董事(無論為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之服務已獲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非執行董事：				
王俊文先生	120	-	-	1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浩志先生	150	-	-	150
林廣兆先生(附註)	6	-	-	6
謝湧海先生	200	-	-	200
陳政深先生	120	-	-	120
總計	596	2,275	90	2,961

附註：林廣兆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許業豪先生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其於上文披露的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應收者。上述執行董事酬金涉及彼等就管理本集團事務而提供的服務。

(b) 僱員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列示之分析內。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表現掛鈎獎勵付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付款或作為離職補償。

14.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宣派的末期股息總額為10,000,000港元。

並無建議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18,340</u>	<u>16,012</u>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攤薄性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72,918	2,512	3,400	13,964	92,794
添置	4,701	1,667	257	2,730	9,355
出售	-	-	-	(2,394)	(2,39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77,619	4,179	3,657	14,300	99,755
添置	-	568	761	5,013	6,342
轉撥至投資物業	(2,428)	-	-	-	(2,428)
出售	-	-	-	(1,755)	(1,75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75,191	4,747	4,418	17,558	101,91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4,171	482	2,061	9,581	16,295
年內撥備	2,552	697	396	1,838	5,483
出售時對銷	-	-	-	(1,662)	(1,66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723	1,179	2,457	9,757	20,116
年內撥備	2,508	1,038	435	1,489	5,470
轉撥至投資物業	(59)	-	-	-	(59)
出售時對銷	-	-	-	(448)	(44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9,172	2,217	2,892	10,798	25,079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66,019	2,530	1,526	6,760	76,835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70,896	3,000	1,200	4,543	79,639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下文所載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超過有關租賃期
租賃裝修	超過有關租賃期或五年(以較短者為準)
傢俱、裝置及設備	超過五年
汽車	超過三至五年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其賬面值為63,86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6,308,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作銀行借貸的抵押。

該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

17.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成本	
添置	36,953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42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9,381
累計折舊	
年內撥備	934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5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993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8,388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38,400,000港元。公平值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測建行香港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釐定。估值乃參考類似地點及狀況的類似物業的近期市價釐定，並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

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續)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用途改變，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約2,369,000港元的物業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由開始向另一方訂立經營租賃證明。

上述投資物業以直線法按以下年利率折舊：

樓宇 按租賃年期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其賬面值為32,0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的投資物業，作為其銀行借貸的擔保。

18.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i)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樓宇	1,324	2,453
汽車	590	-
	<u>1,914</u>	<u>2,453</u>

就租賃汽車的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於租賃期結束時以名義金額購買汽車。本集團的責任以出租人對有關租賃的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購協議項下租賃汽車的賬面淨值約59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以出租人的所有權作抵押。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添置約為1,40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乃由於新租賃辦公室、停車場及汽車所致。

18.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ii)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即期	599	754
即期	1,192	1,754
	1,791	2,508

租賃負債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92	1,754
一年後但兩年內	599	754
	1,791	2,508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金額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1,192)	(1,754)
12個月後到期結算金額	599	754

本集團就辦公室、停車場及汽車訂有租賃安排。租期一般介乎2至3年，具有固定租賃付款及並無續租／終止選擇權。本集團亦就辦公室設備訂立短期租賃安排。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年利率為3.9%(二零二零年：年利率4.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具有購買選擇權的租購協議項下租賃汽車的租賃負債約43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作抵押。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停車場及汽車的新租賃訂立三項新租賃協議，並確認租賃負債約1,40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iii) 於損益內確認金額

	截至以下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946	1,732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93	147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	56

(iv) 其他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2,2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880,000港元)。

19.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33	232
製成品	6,811	5,786
	<u>7,044</u>	<u>6,018</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的賬面值已扣除減值撥備約1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8,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000港元的存貨(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已按超過23,000港元的代價出售。因此，已確認存貨減值撥回約23,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材料及製成品的可變現淨值因市況而有所下降。因此，已確認原材料及製成品撇減約62,000港元並計入銷售成本。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5,687	38,909
已付貿易按金	16,374	15,868
按金及預付款項	458	257
應收供應商款項	2,194	1,777
	64,713	56,811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介乎15至30日(二零二零年:15至30日)的信貸期。下文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各項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0,328	31,309
31至60日	2,054	4,830
61至90日	1,320	1,280
超過90日	1,985	1,490
	45,687	38,909

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並根據付款記錄及按審閱客戶現有信貸資料所釐定的客戶現時信譽而調整信貸限額。本集團持續監察追收客戶的款項及客戶付款。

本集團就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制定政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單項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採用撥備矩陣予以評估。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會考慮過往三年的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故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載於附註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詳情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最高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駿朗	<u>30</u>	<u>20</u>	<u>30</u>	<u>20</u>

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2.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

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約1,0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17,000港元)按年利率0.40%(二零二零年：0.45%)計息。

銀行結餘

銀行結餘包括銀行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按當前市場年利率0.01%(二零二零年：0.01%)計息。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	478	386
已收貿易按金	658	586
應計董事薪酬	594	5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3,349</u>	<u>2,732</u>
	<u>5,079</u>	<u>4,240</u>

附註：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至30日	<u>478</u>	<u>386</u>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

24. 銀行借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浮息銀行借貸：		
有抵押及有擔保	35,406	30,109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的銀行借貸(根據貸款協議 所載的計劃償還日期)：		
一年內	4,080	3,23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133	3,27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6,159	6,331
超過五年	21,034	17,269
	35,406	30,109
減：毋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但載有按 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的賬面值(列作流動負債)	(31,326)	(26,870)
減：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並載有按 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的賬面值	(4,080)	(3,239)
列作流動負債的款項	(35,406)	(30,109)
列作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63,868,000港元及32,0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6,308,000港元及無)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的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2.6%至2.8%(二零二零年：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2.5%至2.8%)計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介乎2.4%至2.6%(二零二零年：年利率介乎2.4%至2.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647
於損益扣除(附註11)	372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019
於損益扣除(附註11)	567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58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合共有11,86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194,000港元)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由於不可預測未來溢利來源，故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6.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

27.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1至3年，並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概無租賃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將於未來期間根據於報告日期已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73	-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145	-
兩年後但於三年內	134	-
	<u>2,452</u>	<u>-</u>

28.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有關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 收購非流動資產之資本開支	-	27,000
	<u>-</u>	<u>27,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52,036	52,0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a	93,297	86,358
		145,333	138,394
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		1,000	10,78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28	558
流動資產淨值			
		372	10,229
資產淨值			
		145,705	148,62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b	135,705	138,623
總權益			
		145,705	148,623

附註：

(a)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不會於報告期結束後未來十二個月內收回。

(b)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62,978	74,832	14,756	152,566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3,943)	(3,943)
宣派及派付股息	-	-	(10,000)	(10,0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2,978	74,832	813	138,62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918)	(2,91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62,978	74,832	(2,105)	135,705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由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本集團向計劃繳付相關成本5%的供款，僱員亦須繳付等額供款。每名僱主及僱員的供款上限為每月1,5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42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93,000港元)。

3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已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年內，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415	3,418
僱員離職後福利	120	118
	4,535	3,536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由本公司董事會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b)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義盛行石油產品有限公司 (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已付租金開支	420	420
耀輝發展有限公司(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已付租金開支	648	648
誠榮投資有限公司(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已付租金開支	336	336
盛豪集團有限公司(附註)	租賃及利息付款／ 已付租金開支	36	36
許先生	租賃及利息付款／ 已付租金開支	384	384

附註：許先生／湯女士為該等公司的控股股東。

該等交易按本集團與關聯方釐定及協定的條款進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若干物業與關聯方及本集團董事許先生訂立多項租約，租賃期為期三年。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租賃項下應付之租金總額為每月15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每月152,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租賃負債的賬面總值為75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508,000港元)。

32.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添置投資物業約36,95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其中約5,55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以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按金結算。
- (b)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及停車場以及汽車訂立新安排。於租賃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1,40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無)。

33.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為其現金流已經或未來現金流將會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現金 流量融資 千港元	非現金變動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新租賃安排 千港元	已產生 融資成本 千港元	
銀行借貸	30,109	4,463	-	834	35,406
租賃負債	2,508	(2,217)	1,407	93	1,791
	<u>32,617</u>	<u>2,246</u>	<u>1,407</u>	<u>927</u>	<u>37,197</u>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現金 流量融資 千港元	非現金變動		二零二零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產生 融資成本 千港元		
銀行借貸	13,623	15,802	684		30,109
租賃負債	4,185	(1,824)	147		2,508
	<u>17,808</u>	<u>13,978</u>	<u>831</u>		<u>32,617</u>

3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獲授予的銀行融資向一名供應商發出擔保書，為數4,000,000港元。該融資由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為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述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 應佔持股量/股權		本公司 所持擁有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億豐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五日	11,000美元	11,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	-	投資控股
億輝	香港，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七日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提供車隊咭服務及 為本集團附屬 公司處理潤滑油 銷售
裕家物流	香港， 二零一二年 三月十九日	2港元	2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向本集團附屬公司 提供運輸服務
Diamond Decade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八年 一月二十三日	1,000美元	1,000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駿滙	香港， 二零零三年 三月十二日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提供車隊咭服務
獅駿控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二十日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Panda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二零二零年 十月三十日	1港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暫無營業
佃豐行	香港， 二零零四年 二月四日	50,000港元	50,000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提供車隊咭服務及 為本集團附屬 公司處理潤滑油 銷售
虎卓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八年 七月五日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持有物業
億星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一日	1,000美元	1,000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亨城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	1,000美元	1,000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義盛行	香港， 二零零二年 二月一日	200港元	200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銷售柴油、潤滑油 及其他產品
義盛物流	香港，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日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向本集團附屬公司 提供運輸服務

於報告期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下文列載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內容乃根據上文的附註編製。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816,374	1,045,348	1,076,998	828,139	671,805
毛利	47,163	46,937	45,438	47,484	41,351
除稅前溢利	22,441	20,937	23,247	12,265	25,657
所得稅開支	(4,101)	(4,925)	(5,259)	(5,449)	(4,628)
年內溢利	18,340	16,012	17,988	6,816	21,0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及全面收益總額	18,340	16,012	17,988	6,816	20,983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HK\$'000	二零二零年 HK\$'000	二零一九年 HK\$'000	二零一八年 HK\$'000	二零一七年 HK\$'000
非流動資產	117,671	87,642	76,499	20,650	22,560
流動資產	128,235	130,278	118,045	157,027	80,888
非流動負債	2,185	1,773	647	237	523
流動負債	48,596	39,362	23,124	24,655	57,610
流動資產淨值	79,639	90,916	94,921	132,372	23,2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7,310	178,558	171,420	153,022	45,838